

我曾踏月而来 只因你在山中

安庆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英语专业 2017级 徐一凡

席慕容写过“我总觉得，生命本身应该有一种意义，我们绝不是白白来一场的。”当坐上返程的大巴车，和队友们一起离开度过了九天的那个小村庄时，五味杂陈的我脑海中满是这句话。

还记得7月9日，从大学出发的第一天，我们来自三个学院的九名同学带着满腔热情和未知的好奇，带着我们提前准备好的各

种活动策划，在大巴上思考着未来几天的支教活动，想象着孩子们的面孔，想象着不熟悉的彼此之间的生活磨合。而当时头脑中模糊的影像在之后的生活中成为了清晰的镜头画面。收拾住所、买菜做饭、彼此照顾，成了我们九个人生活最好的写照。

来自黄山村及附近邻村的二三十个孩子被我们安排在村部二楼上

课，英语、美术、音乐……我们九个人竭尽所能，把课堂内外的知识，还有我们想传递的美好都给了这些稚嫩而真诚的面庞。从第一天看到我们的羞涩到最后一天紧紧抱着我们的手，从陌生到熟悉，我们给了他们知识，而他们给了我们无尽的温暖和感动。大山的孩子是那么朴实而热情，他们的眼神里是对新鲜事物的好奇和渴求，他们的笑容是最诚挚的问候。

怀宁县洪铺镇黄山村，一次相遇，终身铭记，所有的人、事，都刻在了岁月的那份温柔里，陪伴我，陪伴我们走过青春，走向未来。

草色遥看近却无

安庆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商务英语专业 2018级 侯汶汝

每当提到“天街小雨润如酥”，大家一定都会毫不犹豫地說出它的下一句“草色遥看近却无”。可是又有多少人真正地理解了这句诗的意境呢？

设想一下，你走出家门，来到一片草地。置身于一片大草地，向远处望去可以看到绿油油的一片，俯身观察自己脚下的小草，你又会发现好像也没有那么绿

了。这就是对“草色遥看近却无”的最好阐释。这是电影《银河补习班》中爸爸对孩子的教育方式，让孩子亲身感受，写最真实的故事和自己的想法。

学校里的老师要求孩子多看优秀作文选，去借鉴和模仿，可是别人的东西始终是别人的东西，不可能是模仿甚至背诵就能转化为自己的东西的，反而会达

到相反的效果：最终大家写出的东西都像是一个模子刻出来的，没有新颖，没有出彩。只有真正经历过痛苦的人才能真正描写出那种撕心裂肺；只有感受过喜悦的人才懂得怎样描述喜悦；只有确实参与过的事情才能描绘出每个打动人心的细节……

孩子这个年龄，正是学习能力最强的时候，不要让孩子局限于反复回顾已经掌握的知识，给孩子开辟更广大的空间，让孩子用自己的眼睛去发现更多的未知，用自己的心灵去感受更多的美好。

老家给我的启示

安庆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商务英语专业 2017级 徐程程

暑假期间，我和家人回到了我的老家，老家有一位已患老年痴呆的外祖母和仍未娶妻的舅舅。

若不是家里的土狗汪汪直叫，我都以为这座宅子已经没有人居住了，一副断井颓垣，栋榭崩折的模样。外祖母听力很差，我问她吃了没，她只是笑呵呵的说是啊是啊，

令人心酸又无奈。舅舅还在外面打牌，一直没回来，我的外祖母就呆呆的坐在堂厅里，身边只有一只瘦弱的小土狗。我跟在母亲后面帮她打扫家里的卫生，卧室里的被褥已经卷成一块，被单像是大半年没洗，时不时还有讨厌的苍蝇飞来飞去。

饭点时，母亲在厨房里忙来忙去，不一会儿厨房就被烟雾笼罩，呛眼刺鼻，我一个人跑到了房顶发呆。登高望远，我环顾了其他家庭院子，发现不少人家的状况都要比我们家好，甚至有些庭院里停放了一辆似乎和这个村子格格不入的汽车。我发现一个家庭里的人越是勤劳，便越是富有。那些买了车的家庭哪一个庭院里不都是干净整洁的？那些贫穷的家庭哪一个庭院不都是破败杂乱的？

森林奇遇记

华中路第一小学六（5）班 盛卓冉

如果我是一只小鸟，在森林里长大，那该多好啊！我可以在天空中翱翔，俯视森林大地，看到不一样的景象。

森林小道旁摇曳着青青的小草，别看它们貌不惊人、毫不起眼，却是森林最忠实的守护者。当太阳升起时，它们就会用清晨的第一滴露珠，来迎接新一天的到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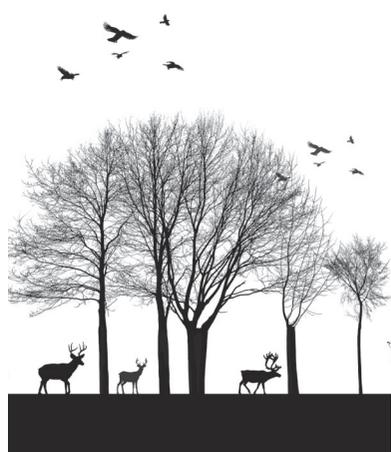
上午，水牛们在河里泡澡，这群水牛伯伯可真是极懒，连一点太阳都晒不得。“噗通”，河里又传来了声响，这次不是水牛，而是大熊在捉鱼，哎，这大熊也真够笨重的，弄了半

天，不仅鱼没捉到，反倒把自己身上弄了个透湿。

不远处的桃林里也有了动静，啊！原来是猴子弟弟们正摘桃吃呢，猴子们最喜欢在桃林生活，它们生来好动，每天都要闹出点事端来。这森林调皮榜上，位居第一的总是它们！

一转眼，已是午后，我在小溪边梳理了一下羽毛，发现路边的狐狸小姐一边走，一边看着小溪中自己的倒影，真是臭美！我正准备起飞，忽然看见小溪对面的竹林里刚出生的熊猫宝宝正抱着一枝竹子，在竹林底下呼呼大睡呢！哈哈，真是又能吃又能睡。

夜幕悄悄降临，萤火虫们出现了，它们飞来飞去，为还未归家的动物们指明方向。夜行动物们出来活动了！森林里的另一片世界又要打开了，只可惜，我是昼行动物，只能拍拍翅膀，回家去。



超越生活的真实

——读《许三观卖血记》

安庆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
商务英语2016级 宋娟妹

余华小说的序言部分有时比内容更吸引人，连珠妙语发人深省。读完整个故事，再看序言部分——虚构的人物不断发出自己的声音，诉说着长度、河流与人生的故事。

故事展现了许三观一生中的重要阶段与事件。他通过卖血使家庭撑过了一次次的灾祸与困难，展现了为求继续生存而表现出的顽强意志。然而他也几乎被生活抽干了最后一滴水。我担心他会在每一次卖完血之后就倒下了。那家庭面对的困难又该如何应对？

许三观要一边卖血一边去上海这一段故事令人唏嘘。想象作者会用悲剧性的手法描绘这一小人物的一生，结果却发现正是这样充满希望才更增添了悲剧性色彩。这样一个小人物身上所折射出的是时代河流的奔流涌动。

许三观和一乐的关系变化让读者体会到生活的真实。余华曾说，“我觉得我所有的创作都是在努力更加接近真实，我的这个真实不是生活里的那种真实，我觉得生活实际上是不真实的。”生活是一种真假参半，鱼目混珠的事物。一乐的存在，也使许三观的父亲形象逐步走向伟大，接近真实。

开心就好

安庆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
商务英语专业2018级 王乐

放假回来因为感觉到身体不适，就去做了检查，以前进医院都是探望别人，这次是为了自己，所以心情很是忐忑。但怕也没用，是福不是祸，是祸躲不过。检查结果一出来，除了担心害怕，剩的只有万幸，因为再晚结果就会更加不好。于是不得不住院治疗，做了小手术。手术虽小，但也受了罪，再者从小到大没生过那么大的病，心里多少有点难受，未曾想过自己也有这样的一天。

还真的是不经历一些事情，就没办法成长和懂得一些道理。这次生病的病因，主要是因为长期熬夜，吃垃圾食品，还有个最主要的原因就是自己易动怒，喜欢生闷气。其实我是一个挺乐观开朗的一个人，但我又很容易因为别人的一举一动，甚至是一句话而闷闷不乐，胡思乱想，不愿放在桌面上说，只能自己憋在心里。

多愁善感的性格于我是与生俱来的，不易改变，但从医院走一遭，让我醒悟了些。身体是自己的，出了问题，受罪的是自己，心疼的是家人，与任何其他人无关，所以没事何必跟自己过不去，生而为人，谁都是第一次，没人能做到十全十美，自己又不是人民币，会让人人都喜欢，开心最重要！